

# 彰化縣二水鄉立幼兒園 108學年度代理教保員甄選簡章

## 壹、依據

- 一、教保服務人員條例。
- 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三、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 貳、甄選類別、聘期、名額及待遇

- 一、甄選類別：彰化縣二水鄉立幼兒園代理教保員(育嬰留職停薪缺)。
- 二、聘期：自108年9月30日起至110年9月29日止，但若代理原因提前消失，應無條件結束代理，不得異議。
- 三、名額：正取1名；備取1名(如有正取人員未報到或新增缺額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 四、待遇：依「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薪資支給基準表」支給。

## 參、應考資格

### 一、基本條件：

- (一) 年齡在65歲以下(42年4月28日以後出生)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10年以上)。
- (二) 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各款情事之一：教保服務人員或其他人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或以不適任教師予教保服務人員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在幼兒園服務：
  1. 曾有性侵害、性騷擾、性剝削或虐待兒童行為，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
  2. 行為違反相關法令，損害兒童權益情節重大，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3. 罹患精神疾病或身心狀況違常，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諮詢相關專科醫師二人以上後，認定不能勝任教保工作。
  4. 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

教保服務人員有前項各款情形之一者，除第三款情形得依規定辦理退休或資遣，及第四款情形依其規定辦理外，應予以免職、解聘或解僱。前項經免職、解聘或解僱之人員，適用勞動基準法規定且符合該法所定退休之條件者，應依法給付退休金。

教保服務人員有第一項情形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及幼兒園應辦理通報、資訊之蒐集及查詢；其通報、資訊之蒐集、查詢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 二、報名資格：

### (一) 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

#### 1. 符合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0條：

- (1) 修畢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國內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相關系科之幼稚園教保專業課程且取得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證書。
- (2) 具備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證書，並取得經中央主管機關發給之修畢幼稚園教保專業課程證明書。

除前項規定外，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亦取得幼稚園教保員資格：

- (1) 中華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取得托兒所教保人員資格，且於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仍繼續在職，並轉換其職稱為幼稚園教保員。
  - (2) 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訓練實施方案具保育人員資格，或已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規定修畢教保核心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於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未繼續在職致未能依前款規定轉換職稱為幼稚園教保員，其於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再任職幼稚園並擔任教保員者，得由服務之幼稚園檢具教保服務人員名冊及相關訓練課程之結業證書，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取得教保員資格。
- (二) 符合前項(一)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0條資格之應屆畢業生（專科以上）報考本項考試，報名時尚未取得畢業（學位）證書者，其暫准報名之規定如下：
1. 請填具所附應屆畢業生暫准報名切結書（附件1），並於該切結書貼附蓋有最後一學期註冊戳記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並於口試報名時繳交，以憑審查。
  2. 經審查准予「暫准報名」者，錄取者應於分發日報到時於現場審查畢業（學位）證書正本，並繳交影本。
  3. 未依限繳驗或繳驗之證書經審查不合格者，如有錄取者，取消錄取資格。

## 肆、繳驗證件：

報考人請檢附下列資料、證件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畢歸還，影本請以A4大小影印並自行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並加蓋報考人私章，證件正本不齊者不予受理。

### 一、甄選報名表（附件4）。

二、國民身分證，影本請黏貼於證件資料表（附件5）；男性請加附退伍（役）令。

三、國內公立或私立專科以上學歷證件（畢業證書）。

四、利益迴避具結書(附件6)。

#### 伍、簡章公告

##### 一、簡章公告地點：

於二水鄉公所公佈欄及網站(<http://www.ershui.gov.tw/home.aspx>)，公告時間於108年9月10日起至民國108年9月17日止，報名表單請自行下載。

##### 二、報名方式：

一律採通訊報名。(應考人請務必詳閱本簡章「參、應考資格」，並自行檢核是否符合報名資格。口試時，則應檢具相關證件正、影本接受資格審查；未符資格者，即取消參加資格)

##### 三、通訊報名日期：

- 1.自民國108年9月10日起至民國108年9月17日止，請掛號報名(以郵戳為憑)，逾時不予受理，請應考人注意。
- 2.報名地址：彰化縣二水鄉公所(彰化縣二水鄉裕民村南通路2段764號)。

#### 陸、甄選方式

本甄選考試採口試、試教。

一、考試地點：彰化縣二水鄉公所(彰化縣二水鄉裕民村南通路2段764號)

二、考試時間：民國 108年9月23日(星期一)上午9時。

三、口試方式：每場每名應考人以應試8分鐘為原則，口試時，除身分證件外不得攜帶任何文件入場。

##### 四、試教方式：

(一)教學演示範圍：包括動植物、交通工具、節慶、食物、商店五大主題(由應試者任選一主題應試)。

(二)自行設計與主題相關之教學活動，應考人開始進行10分鐘以內之教學演示活動。

(三)應考人於教學演示時需附教案**五份**，亦得攜帶教具入場。

##### 五、成績計算方式及錄取：

##### (一)配分表：

評量項目	配分百分比
口試	40%
試教	60%

(二)如遇同分時，以試教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

(三)成績總分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六、申請複查成績：

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參考答案、閱覽或複印試卷，亦不得要求告知甄審委員姓名及其他相關資料。

捌、放榜：

108年9月24日(二)12時後於二水鄉公所公佈欄公告。

玖、附則

- 一、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如涉及刑責應自行負責，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仍應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或解聘，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
- 二、經開缺之幼兒園或單位就甄選錄取人員作實質審查，發現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各款情形之一者或以不適任教師與教保服務人員資遣或退休者，得予拒絕其報到並報彰化縣政府核備。
- 三、經甄選錄取人員由服務學校(公所)考核，其有不稱職、教學不力或隱瞞報考前之不良紀錄者，依有關規定辦理。若發現證件偽造不實者、無法辦理敘薪者，將註銷其資格，無條件解聘，不得異議。

拾、如遇颱風、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順延，其後之甄選相關期程爰依新公告時間為準，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需作變更時，將於彰化縣二水鄉公所網站公告。應考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拾貳、本簡章經彰化縣二水鄉108學年度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甄選委員會審議通過，報經彰化縣政府核可後實施，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如有補充及修正事項，經委員會通過後，公告於彰化縣二水鄉公所網站。



(附件2)

### 彰化縣二水鄉立幼兒園108學年代理教保員甄選應考人資料表

應考人姓名：

編號	證 件 影 本 名 稱	件數
1	國民身分證	
2	畢業（學位）證書(或應屆畢業生報名切結書)	
3	幼兒園教師證書（無則免附）	
4	教育學程（分）證明書（無則免附）	
5	教保人員專業訓練結業證書（無則免附）	
6	任職前最近一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證明 (或可於任職前取得本項證明之切結書)	
7	其他（請自行填寫證件名稱）	



(附件 4)

## 彰化縣二水鄉立幼兒園 108 學年代理教保員甄選報名表

甄選編號：

108 年 月 日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別	(請黏貼最近 3 個月內 個人大頭照 2 吋 1 張)	
現職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電話	(0)	(H)		(M)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	學校名稱	系 ( 所 )		畢業年月			證書字號				
相關工作 經歷描述											
1. 本人所提證件或資料無不實之情形。 2. 本人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2 條各款情事。 3. 本人無「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2 條所列犯罪情事。 以上所具結事項如有不實，願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立切結人： (簽名蓋章)</p>											
繳 驗 資 料 及 證 件							審核人員核章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敘明)：							核符		不符		
以上證件影本請以 A4 大小紙張影印，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並加蓋報考人私章。請依序排列，正本發還，影本抽存。							審核者簽收				

備註：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附件 5)

## 彰化縣二水鄉立幼兒園 108 學年代理教保員甄選

### 黏貼證件資料表

108 年 月 日

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  
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黏貼於本表背面）

國民身分證  
(正面) 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  
(背面) 黏貼處

備註：本資料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職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附件 6)

## 具 結 書

具結人\_\_\_\_\_為擔任彰化縣二水鄉公所（鄉立幼兒園）之契約進用人員，茲聲明本人非屬進用時之機關首長或其上級機關首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亦非屬進用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特立具結書為證。

具 結 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所在地：

聯 絡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月 日